

## 國立臺灣大學 函（稿）

地 址：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  
聯 絡 人：\*\*\*\*\*  
電 話：\*\*\*\*\*  
傳 真：\*\*\*\*\*  
電子郵件：\*\*\*\*\*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  
發文字號：校總字第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收據1紙、會計報告1式2份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○○○○」研究計畫(編號○○○○)第○  
期經費○○○○元收據1紙及會計報告1式2份，請查照並  
撥款見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貴會○年○月○日○字第○○○○號函辦理。（如委託  
單位無來函請刪除）
- 二、經費匯入銀行及帳號詳如所附收據。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
副本：研究計畫服務組、主計室

校長 管 ○ ○

公文流程：

備註：總務處出納組：請備收據。總務處文書組：收據第2聯請併案歸檔。  
以下文字請在流程設定後刪除：函稿登錄取號後，再作流程設定—請依照以下的會辦流程  
設定：承辦單位→主計室→研究計畫服務組→研究發展處（決行）→（後會）出納組→  
承辦單位

---

承辦單位

會辦單位

決行

---